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3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75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发行与上网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60 元，共计募集资金 48,0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344.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5,656.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1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025.0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4,631.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亦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2〕150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 2013 年上半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979.28 万元，2013 年上半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48.62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1,466.29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81.19 万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4,145.90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美大实

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15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以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1个定期存款账户和2个通知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海宁市支行	19-350101040333330	1,268,320.32	活期存款
	19-350101120003720	15,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海宁支行	1204085029217088881	6,432,767.92	活期存款
	1204085014200030210	5,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海宁支行	33001636127059988888	757,907.90	活期存款
合计		28,458,996.14	

(三) 募集资金公司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情况：

1、2013年4月26日，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市支行购买“汇利丰”2013年第98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5,800.00万元，已于2013年6月3日到期。

2、2013年6月4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购买工银理财共赢3号(浙)2013年第129期理财产品5,800.00万元，已于2013年7月15日到期。

3、2013年6月17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购买法人客户“周周分红”人民币理财产品7,000.00万元，已于2013年6月27日到期。

4、2013年6月17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购买利得盈法人保本型理财产品2,000.00万元，已于2013年7月23日到期。

5、2013年6月17日，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市支行购买“汇利

丰” 2013 第 1483 期理财产品 6,500.00 万元，已于 2013 年 7 月 26 日到期。

6、2013 年 6 月 28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购买工银理财共赢 3 号（浙）2013 年第 134 期理财产品 7,000.00 万元，将在 2013 年 9 月 23 日到期。

7、2013 年 7 月 18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购买工银理财共赢 3 号（浙）2013 年第 157 期理财产品 5,800.00 万元，将在 2013 年 10 月 8 日到期。

8、2013 年 7 月 29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购买银理财共赢 3 号（浙）2013 年第 164 期理财产品 7,000.00 万元，将在 2013 年 10 月 23 日到期。

截止公告日，已累计购买金额为 46,900.00 万元，其中已如期收回金额 27,100.00 万元，未到期金额 19,800.00 万元。

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但通过研发及测试中心的建设，公司将提升自主创新和产品检测能力，增加公司产品技术含量和产品竞争力，提高单品售价，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三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3 半年度

编制单位: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631.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79.2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466.2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注 1]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新增年产集成灶 10 万台生产建设及 5 万台技术改造项目	否	29,966.00	29,966.00	1,328.07	6,844.29	22.84%	2014 年 5 月	[注 2]	[注 2]	否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10,023.00	10,023.00	845.09	6,814.87	67.99%	2014 年 5 月	[注 3]	[注 3]	否
3. 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	否	10,026.00	10,026.00	806.12	7,807.13	77.87% [注 4]	2014 年 5 月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0,015.00	50,015.00	2,979.28	21,466.29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	50,015.00	50,015.00	2,979.28	21,466.2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2年6月15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具体内容进行了调整：原拟投入产品体验展示中心5,539.60万元，现变更为3,539.60万元；原拟投入路演车辆1,750.00万元，现变更为3,750.00万元；原拟投入营销信息系统建设1,133.58万元，现变更为733.58万元；原拟投入流动资金1,600.00万元（用于营销费用等），现变更为2,000.00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2012年10月1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于2012年12月17日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10,825.37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2,845.90万元在募集资金专户中存储，将根据募投项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 2、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21,300.00万元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1）2013年6月4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购买工银理财共赢3号（浙）2013年第129期理财产品5,800.00万元，已于2013年7月15日到期。 （2）2013年6月17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购买利得盈法人保本型理财产品2,000.00万元，已于2013年7月23日到期。 （3）2013年6月17日，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市支行购买“汇利丰”2013年第1483期理财产品6,500.00万元，已于2013年7月26日到期。 （4）2013年6月28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购买工银理财共赢3号（浙）2013年第134期理财产品7,000.00万元。将在2013年9月23日到期。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4,631.00 万元，小于上述项目承诺投资总额，缺口部分由本公司自筹解决。

[注 2]：新增年产集成灶 10 万台生产建设及 5 万台技术改造项目建设期为 2 年，截至期末尚处在厂区后期建设阶段，未产生相关效益。

[注 3]：本项目中的路演车辆和营销信息系统化建设计划在 1 年内完成，新增 40 个产品体验展示中心分两批实施，建设周期为 2 年。截至期末路演车辆已经购置完毕，产品体验展示中心处于陆续开设中，尚未形成完善的营销网络，未产生相关效益。

[注 4]：截至本期末，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投资进度已达 77.87%，实际科研大楼处于主体建设阶段。投资进度远超项目实际进度，系前期已预先使用自有资金购置土地使用权 2,863.40 万元，以及为锁定材料价格波动，施工初期一次性支付了科研大楼工程材料款 2,400.00 万元。